



## 男嫁女娶有利于计划生育

甘肃省陇南地区计生处 韩呈吉

我们陇南地区，地处甘肃南部，陕、甘、川三省交界的三角地带。山大沟深，交通不便，经济文化落后，群众居住分散，生产力水平低，是全国的贫困地区之一，计划生育工作难度较大。全区有9县，242个乡镇，51.8万户，246万人。这里群众在历史上就有留女招婿当儿子的习俗。由于传统观念和封建宗族思想的影响，这种习俗的发展曾一度受到制约。随着新《婚姻法》、《继承法》和中央《公开信》的深入宣传贯彻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发展，男到有女无儿户家结婚落户这一为法律所保护的习俗得到了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重视、支持和提倡，也受到了社会各界的普遍称赞和广大群众的欢迎。据统计，到1990年底，陇南地区男到女家结婚落户的家庭发展到14.6万户，占总户数的28%，其中有7.8万户是近十年发展起来的。1988年我们曾对康县、武都、文县的3个区、38个乡镇作过一次调查，在59168户中，招婚上门的就有36980户，占62.5%。在留女招婿的农户中，有3270户脱贫致富，有933人当了副科级以上干部，有4人当了县级干部。

为什么男到女家结婚落户在陇南地区形成气候，发展如此快呢？70年代起，国家大力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那些生有男孩的夫妇，我们去做宣传动员工作，比较容易接受。只生有女孩的夫妇，动员他们落实节育措施，往往面带难色。尤其是土地承包到户，家庭成了生产单位，劳力的强弱确定了这个家庭经济收入的高低，纯女户的工作难度便更大。要他们为社会作奉献，放弃不生男孩不罢休的想法，思想工作实在难做。有的说“你们动员我节育，我没生男孩老了谁养活，谁为我家顶门立户？”向他们宣传男女都一样，女儿也是后，招个女婿同样顶门立户，养老送终，多数群众认为：道理是这样讲，但实际上有儿与无儿就是不一样。我们在实践中认识到，传宗接代问题是群众中难以回避的实际问题，而我们以往往往把观念问题上到

第一位去批判，忽视了研究解决群众中的实际困难问题。

为了解决独女户和有女无儿户夫妇的[老有所养，女儿也能传宗接代顶门立户继承财产的问题，使“男嫁女娶”留女招婿抱儿子的婚姻习俗同男娶女嫁一样有同等的地位，以解决有女无儿户的后顾之忧，减少计划生育工作的难度，陇南地区各级党委、政府顺应群众早已创出的习俗，把支持男到有女无儿户家结婚落户，作为严格控制人口增长，搞好计划生育，促进经济发展的大事来抓，作为给群众办实事、办好事的一项关键措施来落实。

一是抓法制宣传，提高思想认识。全区结合普法教育，地、县联系实际编发宣传提纲，把提倡支持男到女家结婚落户作为一项主要内容，通过大小会议宣传，召开有女无儿户夫妇座谈会等多种方法反复向群众宣讲《婚姻法》、《继承法》和中央《公开信》，宣传“留女招婿”同“男娶女嫁”一样，只要双方自愿，依法登记领取结婚证，都是合法婚姻。根据男女双方的约定，女方可以成为男方家庭的成员，男方也可以成为女方家庭的成员；子女可以随父姓也可以随母姓，夫妻双方有互相继承遗产的权利。通过宣传提高了群众的思想认识，增强了法制观念，优化了男到女家结婚落户的社会环境。

二是抓基础知识教育，转变旧的婚育观念。我们反复向群众宣传晚婚晚育和少生优生的道理，讲解生命科学和遗传知识，阐明子女后代是男女双方基因和染色体决定的，子女既有男性的基因，又有女性的基因，是自然法则和生命科学。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卓有成效的宣传教育，群众的认识观念发生了变化，认识到留女招婿和女嫁男娶这两种婚姻形式体现了男女都能传宗接代继承财产，顶门立户。在宣传过程中，我们还坚持排除旧观念和宗族势力的干扰，防止对只生了女孩的夫妇违背本人意愿，搞强行过继和争夺财产继承权的违法行为。由于宣

传教育搞得实实在在，推动了纯女户节育措施的落实，有效地控制了多胎生育。

三是不断总结经验，实行典型引路。男到女家结婚落户，有女无儿户留女招子，这是群众在实际生活中探索出来的体现男女平等的好形式，是有利于计划生育的。为此，地、县、乡三级，先后评选了一批男到有女无儿户家结婚落户，尊敬老人，团结和睦，勤奋劳动，脱贫致富，思想觉悟高，表现好的先进典型，并利用报纸、广播、电视录像、发表彰决定、印发经验材料等形式，推动宣传的开展。礼县县委和政府为了推动男到有女无儿户家结婚落户的发展，推动纯女户夫妇节育措施的落实，还组织召开了“男到女家好夸讲大会”，从全县邀请了五十名上门女婿和五十名带头只生一孩的夫妇，给他们披红戴花，由地、县领导陪同，在会上夸讲男到女家落户好，会后并把录像向全县播放，在群众中引起了强烈反响。群众说：“过去把给人当招女婿看成是没出息，低人一头，现在男到女家光荣，女儿也能当家，真是两种社会两重天，还是社会主义好。”

四是制定措施，实行优待。为了维护有女无儿户的利益，鼓励男到有女无儿户家结婚落户。各县乡镇因地制宜地分别作出了有关规定和试行办法，以此保障有女无儿户和上门女婿的合法利益。如积极帮助纯女户解决生产生活困难，为上门女婿办理入户手续，调整划给承包地，优先安排宅基地，优先安排农用生产资料，提供贷款，安排扶贫项目和资金；在处理民事纠纷时要依法保护他们的权益；除此之外，对上门女婿政治上关心，凡表现好的，培养他们入党入团，当基层干部、党代表、人民代表等，提高他们的社会地位；对纯女户的女孩，在升入高中、地区中专时同等条件优先录用。这些做法，深受群众的欢迎和拥护，群众说：“有女不为绝，上门女婿就是儿，一样能养老送终接续香火。”有的说：“政府关心，有女无儿户放心，上门女婿安心。”

男到女家结婚落户带来了许多新变化。

一是打破了“重男轻女”、“男尊女卑”的封建思想和传统观念。男到女家结婚落户的习俗不断发展，打破了长期以来形成的以男性为中心的旧思想框框，破除了只有男孩才能传宗接代，不让纯女户留女招婿继承财产的旧传统，扭转了“养女是门

亲，生儿才是根”的旧观念，从而有利于解决婚姻家庭中的民事纠纷，促进社会对女青年的关注，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也是对妇女权益的有效保障。对防止虐待妇女和溺弃女婴等违法现象，促进出生婴儿性别比的基本平衡也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二是有利于实行计划生育。目前，在一些地方“重男轻女”的旧观念仍然十分严重，认为女儿不能传宗接代，因此，已生一、两个女孩的夫妇，仍然想生一个男孩，这是造成超生的主要原因。此外，山区生产力水平低，一切生产活动主要靠人力，没有男孩便没有主要劳力。支持男到女家结婚落户，使得群众认识到生男生女都一样，女儿也是后，招个女婿也是儿，一样能顶门立户。这样，绝大多数群众生一两个女孩后已能自觉落实节育措施。据1991年底统计，全区有1277名夫妇生了一孩后自觉作了绝育手术，其中三分之一的人只生有一个女孩。在全区41800多名已生二女和多女的育龄妇女中，累计已有38600多人落实了绝育手术，绝育手术率达到92.3%。群众中盲怀抢生的现象已开始得到有效控制，计划生育工作由难变易，由被动变主动。

三是避免了近亲结婚，有利于提高人口素质。陇南由于特定的自然环境，亲套亲，近亲结婚十分严重，痴呆傻人出生也多。通过招婿上门，支持男到女家结婚落户，大量招徕四川、陕西、河南等外地和本省外县区青年到当地招婿落户，大大改变了不出村和乡的循环婚姻和近亲婚配的落后习俗，这对提高山区的人口素质是十分有利的。

四是有利于避免和减少早婚、私婚。根据对武都县的瑟瑟、洛塘、枫相三乡镇1988年至1990年结婚的316对初婚青年统计，超过法定婚龄的有250对，占79.1%，其中有118对是留女招婿，留女招婿中只有6对不到法定婚龄，占5.1%。相比之下，在娶媳的198对中有60对属不到法定婚龄的早婚，早婚率占30.3%。调查说明，男到女家结婚比娶媳青年一般要迟2—3岁，招婿者为了得到法律保护，结婚时都要登记领证，而娶媳者则认为领不领结婚证无所谓，这是招婿者婚龄高于娶媳者的基本原因。

五是有利于引进信息和人才，促进脱贫致富。外地青年来陇南结婚落户，一般都比较能干，有的走南闯北，学到一些手艺和技术。他们思想活，

(下转第17页)

一些涉及到藏族人口历史和变化过程的论文，所用数据也是不能令人满意的；国外一些人对和平解放初期的藏族人口做了种种不同的推测，达赖也声称为“600万”藏民的领袖。为此我们应尽最大努力拿出不但有当前数据、而且有历史数据的科学的研究成果，以正视听。鉴于藏族人口发展过程的特殊性，要想取得比较全面的历史数据是不可能的，但是我们可以尝试从宗教记载、家族演变、庄园变化等不同渠道，获得一定数量的小规模人口变动记录，用以推断出不同时期的生育水平、死亡水平。当然，这方面的工作有一定的难度，但是我们工作在藏区的同志们是有一定有利条件的，只要大家付出努力，我想是会有收获并为藏族人口历史的研究做出贡献的。

第三、加强领导，增进合作，不断使藏族人口研究向纵深发展。由于藏族地区自然、社会、宗教等方面的特殊性，藏族人口研究与人口研究的其它领域相比，有其特殊的困难，要想把藏族人口研究不断引向深入，就必须加强领导。西藏自治区人口普查办公室和有藏族聚居区省份的人口普查办公室要在今后的藏族人口研究工作中，继续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同时要继续加强与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和有关部门的配合，充分调动各方面的力量，合作攻关，开拓新的研究领域，深化分析研究水平。在近期内要集中精力搞好“四普”数据中有关藏族人口数据的深加工，充分利用“四普”获得的宝贵数据。到明年八月之前，要按计划完成《中国藏族人口》一书的编写、修改、定稿和出版工作。

第四、搞好藏族人口分析研究队伍的培训，逐步把藏族人口分析推向基层。同其它民族、其它地区的人口问题一样，藏族和西藏的人口问题，不仅是宏观的，对国家和省、自治区有意义，而且对地、县甚至更小的单位也都是有意义的。令人高兴的是，我们这次讨论会收到了十多篇来自地、县统计系统和其它部门同志撰写的论文，这表明藏族人口的研究已开始走向基层，但是我们还应看到，在藏族聚居区的地、县，人口分析与其它地区相比，还是比较薄弱的。为此有关省、自治区的人口普查办公室，应继续加强对基层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地、县有关人员的分析研究素质，把藏族人口的研究工作推向更广阔的基层。这一工作不仅对更充分地开发、利用“四普”数据有重要意义，而且对于增强全民族的人口意识、特别是增强藏族地区广大人民群众的人口意识也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为了保证我们这次会议顺利召开，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计经委、西藏统计局、西藏人口普查办公室和四川省统计局、四川省人口普查办公室做了周到细致的安排，这些单位的领导和许多同志付出了大量的辛勤的劳动，在此我代表国务院人口普查办公室和全体与会代表，再次向他们表示衷心感谢。谢谢大家。

（上接第19页）

见识广，信息灵，又能吃苦，有的具有一定的文化知识，生产搞的比当地农民好。如武都洛塘镇有1200多上门招婿户，有432人有一技之长，其中有32户已成为经营专业户，在农村树立了勤劳致富的榜样。

陇南的情况说明，习俗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社会环境。男到女家结婚落户是对男娶女嫁这一婚姻制度的改革补充和完善，解决了纯女户的实际困

难，转变了几千年形成的女儿不能传宗接代的旧传统，因此受到群众的普遍欢迎和社会的广泛承认。我们陇南地区计生处对“男嫁女娶”的婚姻习俗是关心和支持的，今后，我们要进一步帮助解决这些户遇到的实际困难，在工作中不断排除旧意识、旧传统的干挠，保障有女无儿户和上门女婿的合法权益，提高他们的社会地位，从而更加有力地促进计划生育的开展，使这一社会习俗健康地获得发展。